

佛光大學 創意與科技學院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107 學年度 第 13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8 年 04 月 03 日（星期三）中午 12 點 20 分

開會地點：U327

出席人員：張志昇副教授、廖志傑副教授、高宜滂副教授、羅光志助理教授、羅逸玲助理教授、申開玄助理教授、林志冠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伍大忠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劉廷濤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邱毓峰技佐

主 席：系主任 張志昇

請 假：

紀 錄：林憶杰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	執行情形
一、有關 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之考生「備審資料暨面試說明會」案	3/30 辦理完畢，後續聯繫請各位老師協助。
二、有關本系 108 學年度遴選教學優良教師案	於本次會議討論

貳、主席報告：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有關本系碩士生李澄輝擬以「設計創作」方式畢業，推選審查小組成員案，提請討論。

說 明：依據本系「碩士班修業規定」設計創作組研究生於修業期間之個人設計作品，需獲國際性設計競賽入圍或創作公開展覽。有關國際性設計相關研討會、國際性設計競賽與展覽內容需經學位論文審查小組認定。審查小組成員由系務會議推選之。

決 議：審查小組由羅光志老師、申開玄老師及其論文指導教授高宜滂老師組成。

提案二：有關本系 108 學年度遴選教學優良教師案，提請討論。

說 明：依據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凡熱心教學及指導學生學習足為表率，且符合下列條件者，均得有被推薦之資格：

一、在本校任教滿三年以上之專任及專案教師。二、教師於遴選之前三年平均授課時數應達本校規定各級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以上。三、前六學期所授科目教學意見調查所有課程評點分數應不低於 4.0 分。四、經系所（含通識中心及語文中心）推薦，且有具體教學貢獻之教師。

獲頒特優教師者，獎金為五萬元；獲頒績優教師獎金為一萬元。

特優或績優教師如獲彈性薪資，則不得重複領取優良教師獎金。

符合資格的名單為：張志昇老師、廖志傑老師、羅逸玲老師、申開玄老師。（本名單由

教務處提供)，被提名的老師請提供「教學優良事實」，提繳會議後提至學院審議。

決 議：本系提名申開玄老師。

提案三：有關本系畢業展移展佛陀紀念館案，提請討論。

說 明：佛陀紀念館副館長有賢法師昨天通知，說學校去年已經訂好 8/11-9/7 到佛陀紀念館辦展。

決 議：本展覽由廖志傑老師、伍大忠老師負責，以期末展作品擇優加上大四畢業作品南下佛光山辦展。

提案四：有關本系 108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暨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案，提請討論。

說 明：根據統計資料：創新商品設計組 21 人報名。動態產品設計組 2 人報名。數位視覺設計組 15 人報名。創意媒體設計組 17 人報名。

決 議：本年度為學測新制辦理自由選考第一年，有些系組因位同分超額，考生特別多，也有因為選考科目訂定問題讓考生可選擇性降低，這部分還要再研究。

本系個人申請部分今年跟往年比起來雖然比較差，但是還是得是有努力的空間，請老師們協助，個人申請結束後，還有單招的學校要請老師們到班進行宣傳。

備審資料 4/9 上傳完畢後，各評分教師依據評量尺規規定項目進行分數評核。

肆、臨時動議

散會：下午 3 點 20 分